

性體

虞初誌

陽臺女(十六)

(阿修羅)

紫薇娘曰：吾代汝謀，遂其所有，為一紙錄之。且曰：姊亦須携此，備歸來祭祀先人時，不須假人物。

靈鸞亦諾之。紫薇娘乃告於母：盡出己之藏錄，遣人赴市購物，易之而歸。盛以筐，俾易携，又爲竹筍木箱及匣之屬，悉藏布帛衣襦冠履。

針線書籍，一一昇赴靈鸞室。

豫藏應用之物於深山，聊爲他日避

亂之資。其他則書籍，足供瀏覽。

藏書盛事也。靈鸞乃不辭，旋問曰：

却之。紫薇娘曰：天下方亂，奴將

都具，而米豆可十石。靈鸞辭其多

栗，及鷄雛魚種。靈鸞曰：汝真不

憚煩，然亦任汝。數月之後，諸物

俱足。而米豆可十石。靈鸞辭其多

栗，及鷄雛魚種。靈鸞曰：汝真不

憚煩，然亦任汝。數月之後，諸物

茅山法

談立錄

辛王之間，余僦居濠江，鄰有某甲，無恒產，無職業，而金錢常富饒。

中揮霍勿稍吝，嘗夕罄多金，而無悔否。吾諾之，術成，挾術遊

各都市，足跡徧數省。汝且視余，困，有取不得逾宿，爾能受此三者

為言曰：凡習術者，必絕嗣，窮

而無悔否。吾諾之，術成，挾術遊

(未完)

余所，一正一反之履，即爲介物，得履，致師所，師謂爲有緣，並

為言曰：凡習術者，必絕嗣，窮

而無悔否。吾諾之，術成，挾術遊

余亦與之契，亦莫究其生平，一夕

遇諸途，彼邀余至其居，謂今夕

亦歸休，不數日，訪之，門庭闌然

亦歸休，不數日，訪之，門庭闌然